

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下午14: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送给公司各董事。本次会议应有9名董事参会，实有9名董事参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武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十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4年12月30日届满，为顺利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拟对董事会换届选举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首都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、公司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提名刘武先生、金青海先生、徐建先生、施煜先生、何斐先生、李玥女士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，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

1. 《关于提名刘武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刘武先生回避表决。

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。

2. 《关于提名金青海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金青海先生回避表决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3. 《关于提名徐建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4. 《关于提名施煜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施煜先生回避表决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5. 《关于提名何斐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6. 《关于提名李玥女士为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十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届满，为顺利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拟对董事会换届选举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首都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、公司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提名杨步亭先生、安景文先生、崔松鹤先生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，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

1. 《关于提名杨步亭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杨步亭先生回避表决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2. 《关于提名安景文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安景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3. 《关于提名崔松鹤先生为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崔松鹤先生回避表决。

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，在北京市朝阳区弘善家园 413 号楼 12 层会议室，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《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